

佳木斯市财政局文件

佳财发〔2017〕25号

佳木斯市财政局关于成立财政扶贫政策及资金管理协调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区财政局、市农发办：

为贯彻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加强财政扶贫资金及政策管理，确保财政支持脱贫攻坚各项任务落到实处，经局党组研究决定，成立财政扶贫政策及资金管理协调工作领导小组。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成员

组 长： 局长

副组长： 常务副局长

成 员： 办公室主任

预算科科长

国库科科长

教科文科科长

经建科科长

经贸科科长

农业科科长

社保科科长

国际金融科科长

政府债务管理科

农村财政财务科科长

监督检查科科长

局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人事教育科科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农业科，主任由常务副局长兼任，副主任由农业科科长、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和人事教育科科长担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络员：农业科副科长。

二、工作职责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负责市级财政扶贫政策的制定；负责扶贫资金预算及资金下达，加强扶贫专项资金管理；协调解决支持脱贫攻坚中涉及财政方面的重大问题；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扶贫政策宣传；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脱贫攻坚相关工作任务。

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协调督促各成员科室集中人力共同推进各区扶贫资金整合和资金监管工作；起草领导小组相关材料和文件；根据领导小组的工作要求，抽调成员科室的相关人员适时对各区扶贫工作开展督导；组织承办领导小组部署的相关工作任务。

三、有关要求

（一）各成员单位应按照局党组的工作部署和要求，统一思想，集中力量，各司其职，合力推进扶贫攻坚工作。要指定一名联络员报农业科，以便工作联系沟通。

（二）各成员单位要定期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工作进展和支持情况。

（三）各区财政部门要参照市局的做法，成立相应的财政扶贫政策及资金管理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强化对财政扶贫工作的组织领导。

佳木斯市财政局
2017年5月17日

佳木斯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7年5月17日印发

共印6份。